

工业和信息化部支持人工智能中小企业创业

本报讯 工业和信息化部近日印发《人工智能中小企业创业支持计划(2026—2028年)》(以下简称《支持计划》),旨在进一步激发人工智能中小企业创业创新活力,营造“热带雨林”式创业创新生态,推动优质中小企业持续涌现,不断壮大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新动能。

《支持计划》提出,要促进人工智能中小企业创业创新与人工智能赋能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相结合,持续强化要素供给、主体培育、生态赋能、服务保障,切实降低人工智能领域创业门槛与试错成本,激发中小企业创业创新热情,引导创业主体向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梯次发展。通过三年,在行业应用、数据服务、智能算力等重点领域,培育形成一大批创新活力强、成长潜力大的人工智能创业企业,新培育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1万家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突破2000家,涌现一批瞪羚企业和独角兽企业。聚焦人工智能领域,高标准建设10个科技型创业孵化器、10个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基地),新培育10个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人工智能中小企业创业创新活力持续迸发,人工智能赋能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格局初步形成。

《支持计划》提出强化创业要素供给、加强创业主体培育、深化开源生态赋能和完善创业服务保障四方面重点任务。

其中,在强化创业要素供给方面,《支持计划》强调,一方面,要夯实普惠算力资源供给。依托中国算力平台推进算力资源池化整合、弹性配置,为创业企业提供高效集约的低成本算力支撑。深入实施普惠算力赋能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行动,按需建设边缘算力设施,增强算网融合支撑能力,加强普惠智能算力供给。优化中国中小企业服务网算力资源对接专区和中国算力平台中小企业专区功能,推动算力资源与创业企业需求高效匹配。

另一方面,要丰富优质数据资源供给。深入实施工业数据筑基行动,支持行业龙头企业、平台企业、行业协会联合中小企业组建数据合作联合体,围绕智能制造、材料研发、生物医药等领域,率先建设高质



量行业数据集,有序向人工智能创业企业开放。培育优质数据服务企业,为人工智能创业企业提供数据咨询、治理、标注等服务,降低数据获取成本。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在合规前提下加大优质数据资源挖掘,提升中小企业数据工程能力。

此外,还要拓展应用场景资源供给。引导链主企业向创业企业开放试验验证、示范应用、规模化商用等场景,加快创业企业技术产品迭代升级。鼓励各地依托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创新任务揭榜挂帅机制,推动创业企业与场景开放单位联合加强人工智能应用场景攻关验证和示范应用。深入推广《场景化、图谱化推进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的参考指引(2025版)》,系统梳理重点领域人工智能应用需求,为创业企业产品研发提供参考。

在加强创业主体培育方面,《支持计划》指出,一是培育新型主体壮大创业阵营,鼓励各地对依托智能工具开展敏捷创业的“一人公司”、超级个体等微型主体给予包容支持。加快培育“智能原生”企业,支持开源社区核心贡献者、智能体开发者等新兴群体探索商业化路径,支持一批具备高成长潜力的创业新锐。

二是建强孵化载体拓展创业空间。鼓励各地建设一批人工智能科技型企业孵化器、“模数共振”空间和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基地),提升创业孵化服务能力。引导孵化载体突破传统办公空间租赁为主的服务模式,将智能算力供给、行业数据共享、应用场景对接等纳入核心服务内容。

三是推动集群发展促进创业协作。鼓励各地立足产业禀赋和比较优势,高标准培育一批主导产业特色突出、创新资源高度集聚的人工智能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鼓励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等有条件地区,支持集群统筹建设算力供需对接平台、普惠算力赋能中心等基础设施和服务载体,推动算力、数据等资源普惠共享。支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聚焦人工智能领域新赛道,加强对中小企业的培育支持力度。

在深化开源生态赋能方面,《支持计划》提出,首先,推进开源创业生态建设。支持国家级人工智能开源社区(AtomGit)发展壮大,加强面向人工智能创业企业的优质开源资源供给和服务支撑。鼓励人工智能创业企业积极参与开源生态建设,贡献开源模型、工具、数据集等

资源,营造开放协同、共建共享的良好生态。

其次,加强开源模型、工具和数据集应用推广。引导人工智能创业企业根据实际需求,合理应用优质开源基础模型、开发框架、工具链和开源数据集等资源,降低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成本。鼓励专业技术服务机构面向创业企业提供开源模型选型、微调适配、性能评测、推理部署等专业服务,提升创业企业开源资源应用能力。

最后,促进开源成果商业转化。支持人工智能创业企业基于开源模型、工具等资源开展商业化应用,面向细分行业和专业场景开发软件产品、垂类模型和行业解决方案,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鼓励各地探索开源成果商业转化激励机制,支持创业企业拓展开源商业化模式。

《支持计划》要求,各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健全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合力推动人工智能创业支持措施落地见效。要积极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数字化手段,结合企业领军人才、发明专利、高被引论文、开源项目星数等多维指标,主动识别高成长潜力企业,加强培育服务力度。(钟晓)

工业和信息化部集中组织开展2026年典型案例征集工作

本报讯 工业和信息化部近日印发通知,集中组织开展2026年典型案例征集工作,旨在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建设制造强国、网络强国,发挥典型案例引领带动作用,及时推广各地创新做法和技术产品。

本次征集工作共包括7项典型案例: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典型案例、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绿色能源应用典型

场景与案例、信息通信行业防范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典型案例、全国无线电管理行政执法典型案例、视听系统典型案例等。其中,视听系统典型案例由部门联合开展,具体申报要求将在后续部门联合发文中予以进一步明确。

通知要求,案例应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创新性和可推广性,对相关地区、行业、企业具有较强的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案例应重点突出、表述准确、资料翔实。(晓文)

光缆行业数智化转型“一图四清单”建设成果交流会在京召开

本报讯 近日,光缆行业数智化转型“一图四清单”建设成果交流会在京召开,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电子信息司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上介绍了光缆行业“一图四清单”建设情况,包括场景图谱、要素清单、场景最佳实践等成果。光缆行业“一图四清单”聚焦光纤预制棒制备、拉丝涂覆、套塑成缆、检测运维等行业关键环节,覆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运维服务、经营管理及供应链管理五大业务活动,形成25项主场景、近百项细分场景的体系化视图,梳理166项数据要素、123项知识模型、125项工具软件、133项人才技能。同时,提炼光缆行业十大典型场景数智化转型最佳

实践及转型实施路径。

与会专家一致认为,光缆行业“一图四清单”通过绘制场景图谱明晰转型“施工图”,梳理要素清单充实转型“工具箱”,提炼最佳实践打造转型“样板间”,能够统一供需双方话语体系,以标准化、系统化的思维和方式破解转型发展难题,为企业数智化转型提供了清晰路径和有力支撑。

下一步,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技术发展司将会同电子信息司加快推动光缆行业“一图四清单”成果应用推广,体系化培育面向场景的通用数智工具产品、解决方案和服务商,引导供需双方基于场景开展评估诊断、解决方案适配和技术改造升级,场景化、图谱化推动光缆行业数智化转型。(跃文)

今年已发布新兴产业国家标准1400余项

本报讯 记者日前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获悉,自今年以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标准委)已发布国家标准2800余项,其中新兴产业国家标准达1400余项,有力支撑了新质生产力蓬勃发展。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和新材料产业发布国家标准均超过300项,《信息技术 脑机接口 多模态数据格式》《人工智能终端智能化分级》等标准树立了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前沿标杆。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发

布国家标准超过200项,《智能网联汽车 组合驾驶辅助系统安全要求》等标准夯实了产业高端装备制造发展底座。新能源产业和节能环保产业新发布国家标准均超过100项,《电动汽车安全要求》《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及时回应了公众对新能源汽车的安全关切,《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与服务信息交互规范》等一批重要标准发布,有效满足了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发展的迫切需求。(施迅)

卫星网络国内协调第三方机构评估工作启动

本报讯 为进一步优化卫星网络国内协调流程,着力提升行政效能,根据《卫星网络国内协调管理办法(暂行)》(以下简称《办法》)有关工作要求,国家无线电办公室近日印发《关于开展卫星网络国内协调第三方机构评估工作(2026—2027年)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于2026至2027年度试行开展卫星网络国内协调第三方机构评估工作。

据悉,为提高卫星网络国内协调第三方机构评估工作质效,前期,国家无线电办公室向社会公开遴选了一批具备相应专业能力的卫星网络国内协调第三方机构,形成了国家无线电监测中心检测中心、银河航天(西安)科技有限公司、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重大专项工程中心、中国星网网络系统研究院有限公司和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科学中心五家单位推荐名单,供需要开展和完成卫星网络国内协调的双方卫星操作单位(以下简称“协调双方”)选取。

《通知》明确了评估适用条件,对于协调要求不合理、协调标准不明确、技术分析有争议、频率兼容结论不明晰等问题,经反复协调磋商无法达成一致的,协调双方可以通过第三方机构评估的方式完成协调。

《通知》明确了评估工作程序分为三个环节。

首先是选取第三方机构。根据《办法》,协调双方中的任一方可提请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估,由国家无线电办公室组织在符合业务类型的第三方机构推荐名单中随机抽选;或协调双方协商一致,在第三方机构推荐名单中选定一家进行评估,



并报告国家无线电办公室。协调双方应签署认可第三方机构评估结果的承诺书,并与第三方机构签署委托合同,合同中应明确评估事项、评估时限、权利义务、商业秘密保护等相关内容。

其次是开展评估工作。第三方机构基于双方提供的相关卫星网络资料、无线电业务系统参数,已开展的兼容分析报告等材料,根据卫星网络国内协调有关规定及评估业务类型开展评估工作。第三方机构评估适用的技术指标、分析方法等,应符合我国无线电管理有关规定、标准规范等要求,并参考国际电信联盟《无线电规则》及相关建议书、报告书。评估工作时长一般不超过1个月,对于复杂系统之间的兼容分析,如干扰仿真场景、用频设备类型、技术参数设置较多的,评估工作时长可适当延长,一般不超过2个月。

最后是评估成果运用。评估工作应形成合法合规、逻辑清晰、数据准确、模型合理、结论明确的评估报告,其内容一般包括基本情况、评估

内容、评估方法、评估结论、意见建议、评估人员的签名,第三方机构盖章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等。卫星操作单位申请空间业务许可时,可将评估报告一并提交至国家无线电办公室,其结论被采信的作为判定卫星网络国内协调是否完成的依据。

《通知》还明确了四点评估工作要求。

一是客观公正开展评估。国家无线电办公室将加强对第三方机构评估工作的业务指导监督。协调双方应当积极配合第三方机构评估,主动、全面、准确提供所需相关资料。第三方机构与评估事项不应存在利害关系;第三方机构应当确保人员团队技术能力、软硬件条件、评估工作方法符合有关要求,不得预先设定评判性、结论性意见;对于第三方评估报告与无线电管理有关规定不符、数据分析判断不准确或有其他明显错误的,国家无线电办公室将不予采信并退回第三方机构重新评估。

二是严格保密要求。第三方机

构及其工作人员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严守保密要求、职业规范和职业道德。评估中如有涉密内容应脱密处理;未经协调双方同意,第三方机构和有关个人不得向其他单位或个人泄露评估工作相关的工程、技术参数等信息,不得对外披露、转让或者允许他人使用相关成果。

三是严禁违法违规评估。严禁第三方机构及其工作人员采取弄虚作假等手段提交评估报告,或与协调双方进行利益输送。评估工作应当接受协调双方监督,协调双方不得参与任何影响评估工作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的活动。一经发现,协调双方有权解除评估委托,并由第三方机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国家无线电办公室将对评估工作中的违法违规情况予以通报,并将相关机构移出第三方机构推荐名单。

四是及时反馈意见建议。在第三方机构评估工作开展期间,协调双方、第三方机构应当及时向国家无线电办公室反馈发现的问题,提出评估工作相关意见和建议。国家无线电办公室将及时总结第三方机构评估工作开展情况,开展第三方机构服务质量评价,适时完善优化第三方机构评估工作制度,组织开展后续批次的第三方机构遴选推荐工作,更新第三方机构推荐名单。

据悉,下一步,国家无线电办公室将加强第三方机构评估机制全流程监管,跟踪机制运行实效,持续完善卫星网络国内协调制度体系,以科学高效的频轨资源管理支撑我国航天产业高质量发展。(伍观)

(上接第1版)

一是促进中小企业创新和韧性发展。创新是经济增长和产业转型的重要动力,能够催生新产业、新模式和新的市场机会。会议支持提升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推动创新成果在产业发展中加快应用。鼓励促进各经济体加强政策交流、技术合作和实践分享,丰富面向中小企业的技能培训和项目,利用先进技术、装备、商业模式和管理方法,帮助中小企业更好地把握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带来的机遇,加速中小企业韧性发展。

二是加强中小企业数字化和人工智能应用的供给。会议支持推广适应中小企业特点的数字产品和服务,并加强数字交易信任建设。倡导降低中小企业采用数字技术和人工智能的门槛,提升全民的数字素养与技能,使更多的中小企业能够从技术进步中获益,利用数字化工具帮助中小企业融入全球市场。

三是畅通不同规模企业和各类机构之间的合作。会议鼓励促进大中小各规模企业之间开展合作,尤其是初创企业、风险投资机构和企业孵化器参与协作,并推动政府、企业、金融机构、科研机构等打通对接的渠道,为中小企业获得技术、融资、人才和市场资源创造更多的机会,促进亚太供应链价值链更加开放、稳定、更富有韧性。

李乐成表示,本次会议充分考虑了不同经济体的发展阶段和实际情况,为各方开展灵活的、务实的、互利的合作提供了共同的基础。“中方愿同各经济体一道,推动有关共识转化为政策交流、能力建设、技术合作和企业对接的项目,让更多的中小企业参与亚太合作、分享区域发展的机遇。”他说道。

记者从会上了解到,当前,亚太广大中小企业在应用人工智能技

术、寻求更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普遍面临着技术门槛较高、应用成本较重、专业人才短缺等共性难题,不少企业存在“不会用、不敢用、用不好”的困惑,区域间人工智能应用水平也存在较大差距。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局长梁志峰介绍,本次会议期间,各经济体围绕中小企业创新与合作深入交换意见,充分表明这是亚太各方共同关注的重要课题。基于上述考虑,中方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广东省人民政府,在广州发起设立亚太人工智能赋能中小企业发展合作中心,邀请包括APEC经济体在内的各方共同参与建设。合作中心秉持开放包容、合作共赢的理念,围绕政策研究、经验共享、能力建设、产业合作等方向开展务实工作,推动各方在人工智能技术能力、应用场景和实践经验等方面交流互鉴,帮助更多亚太中小企业便捷获取人工智能工具与服务,在开放合作中实现共同发展。

“下一步,中方将以合作中心为重要依托,重点推进以下工作。”梁志峰表示,一是搭建政策对话与经验共享平台。持续开展人工智能赋能中小企业发展领域的专题研究,跟踪区域政策动态与发展趋势,为各方政策制定提供有益的参考。二是打造普惠可及的能力建设体系。建设并运营人工智能赋能中小企业综合服务平台,面向各方中小企业提供政策法规、市场资讯、合规指引等公共服务信息,构建普惠化人工智能赋能资源库,推介轻量、易用的人工智能工具与解决方案。三是构筑线上线下联动的产业合作网络。在广州设立线下基地,汇聚人工智能领域相关企业与机构,开展技术交流、项目对接和商务洽谈等活动,促进跨境产业合作,推动项目落地实施。